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5 年度年报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全面评估。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基础资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其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

人员规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237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130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 人。

业务规模：2024 年度业务总收入：217,185.57 万元；2024 年

度审计业务收入：183,471.71 万元；2024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58,365.07 万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 家；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35,961.69 万元。

（二）执业记录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2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

从业执业人员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41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11 人次、纪律处分 6 人次、监管措施 40 人次。

相关监管措施均已完成整改，不影响其承接和执行证券服务业务的资质。

（三）聘任程序合规性

本次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严格履行法定决策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续聘议案，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前置核查；

2.公司 2025 年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事项，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履职情况专项评估

（一）资源配备评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审计配备专属项目团队，人员配置符合审计工作要求：

项目合伙人：苏国芝，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刁平军，201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俊，200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复核2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上述人员近3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监管措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亦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在审计过程中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独立性。

（二）审计工作方案评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行业特点、业务模式和潜在风险点，制定了全面、可操作的审计工作方案：

审计重点突出：围绕公司核心审计风险领域，重点审计内部控制有效性、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坏账确认、存货减值、在建工程减值、合并报表编制、成本核算、关联方交易及关联往来、可

持续经营风险等事项，覆盖所有重大风险领域；

时间安排合理：明确预审、现场审计、复核沟通、报告出具等各阶段时间节点，与公司年报披露时间安排匹配，能够保证审计工作按时完成；

沟通机制完善：建立了与公司审计委员会、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的常态化沟通机制，定期通报审计进展，及时反馈发现的问题。

（三）审计质量管理评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有效，审计过程管控严格：

项目咨询机制：审计过程中遇到的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均及时向内部专业技术部门咨询，所有疑难问题均得到妥善解决，技术支持响应及时；

意见分歧处理：建立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本次审计过程中，项目组成员、质量复核人员与公司就所有重大会计处理、审计调整事项均达成一致意见，不存在未解决的意见分歧；

质量复核程序：严格执行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专业技术复核三级复核制度，重点关注审计程序执行的恰当性、审计证据的充分性、审计结论的合理性，复核流程完整规范。

（四）信息安全管理评估

公司在审计业务约定书中明确约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的信息安全责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也建立了完善的信息安全控制体系：

1.制定档案管理、保密管理、敏感信息处理等专项制度，对公司商业秘密、未披露信息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

2.审计过程中对电子数据采取加密存储、访问权限控制、脱敏处理等技术手段，未发生信息泄露事件；

3.审计工作完成后，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妥善保管审计工作底稿，信息安全管理符合公司及监管要求。

（五）风险承担能力评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1.已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足额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8亿元，能够覆盖可能的审计失败民事赔偿责任；

2.近三年相关民事诉讼均已履行完毕，未对本次审计工作造成不利影响，风险承担能力满足执业要求。

三、审计工作完成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审计业务约定书开展工作，按时完成全部审计任务：

审计范围覆盖全面：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同时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关联资金往来、营业收入扣除等事项出具专项核查报告，审计范围符合监管要求；

审计意见公允恰当：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客观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计结论与公司实际情况一致；

沟通协作顺畅高效：审计期间与被审计单位治理层、管理层

及相关业务部门沟通充分、响应及时，协作配合高效，各类审计事项均得到妥善处置，有效保障了审计工作的顺利推进，为审计结论客观公允奠定坚实基础。

四、总体评估结论

综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5 年度年报审计过程中，始终保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立场，严格遵守审计准则及职业道德规范，展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胜任能力，按时保质完成了全部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审计服务质量符合公司及监管要求。

经评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资质合规有效，执业过程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能够公允发表审计意见，圆满完成年度审计工作任务。

2026 年 4 月 21 日